



黄蝴蝶感性系列

新绿

(台湾) 邓蔼梅 著



新 绿

(台湾)邓蔼梅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作者简介

邓蔼梅女士，安徽寿县人，台湾师范大学文学院英语系毕业，生于四川重庆，幼年时随父母来台。大学时开始文学创作，作品散见国内外各大报刊及文学杂志。二十余年来，在从事教职，相夫教子之余，仍不忘情写作。其作品以爱为出发点，文字简洁清丽，情节曲折，对白生动。作品风格独具一格，浪漫，写实，悬疑兼而有之。她认为在这个充满了不安，紧张，人际关系疏离淡漠的时代，人们的内心深处更为孤独寂寞，更需要滋润，好的文学作品尤显珍贵。它们给人启发、鼓舞生之乐趣，抚慰年轻善感的心，寻找一处心灵的桃花源。她期许自己不但要写好小说，而且要写好看的小说，（但绝不灰色或黄色，年轻人的心灵是很容易受到污染的。）太深奥晦涩难懂的作品不易为年轻人接受，毕竟读小说还是以消遣娱乐为主，她的文章不拖泥带水，可读性颇高，读了她的小说在消闲解闷之余，能从中得到一些对人性的了解、对生命的珍惜、对爱情的憧憬，是她最大的欣慰和收获。

邓女士热爱人生，重视家庭和朋友，生活简单，写作态度严谨，不哗众取宠，不随波逐流。多年来虽不是最畅销的作家，在文坛的地位始终受人尊重。她已出版近三十部长短篇小说，质量均佳。《雨痕》，《天堂鸟》，《第五季》，《一庭秋雨》，《陌生人》，《星儿满天》，《白色山庄》，《别怕陌生人》，《紫色的风》，《云来云去》等深受读者喜爱，并被著名的广播公司制作成广播小说，拥有大量听众。

近一年邓女士已卸下教职，将更多的心力用在小说创作上，其最新长篇小说即将完成，请读者拭目以待。



作者邓蒿梅女士近照

给大陆读者的一封信

亲爱的大陆读者，你们好。虽然直到今天我还没有机会和你们作面对面的接触和沟通，但是我知道也重视你们的存在，希望很快的能见到你们，与你们共聚

一堂闲话家常。我是一个平凡的女人，在从事教职之余，也不忘涂涂写写。我本人喜欢阅读旅游。一本好的小说常令我废寝忘食，感动不已。一个美丽的地方常令我魂牵梦萦，想念不已。这些年我有机会到东南亚、欧洲、美国等地旅游，异国风情令我流连难忘。但是能让我停下脚步，永远逗留的还是祖国的大好河山，梦中的嘉陵江，那是父母年轻时住过的城市，雄伟的长城，秀丽的苏杭，繁华的上海，新疆的大漠、长江沿岸古朴的小镇，美丽又现代化的北京，我都曾一一造访，也许在人群中，你们看见一个背着行囊的人，用好奇的眼光欣赏一切人和物，那就是区区在下，我很想和你们打声招呼，却擦身而过。因为我们彼此不认识。中国人本来就比较含蓄，是不是？现在有机会我的作品将在西安出版发行，我盼望你们能接纳我、喜欢我的作品，见面时彼此问声好，不再是擦身而过的陌生人，祝你们永远健康快乐。你们的朋友邓蒿梅敬上。

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于台北寓所

内容提要

刚从澳州回到台湾的郭大伟在舞会上结识了美丽活泼的路雅琪，而他内心的感情天平却倾向于父亲的特别护士——温柔善良的季玉琳。为了使玉琳有更丰富多彩和生活，大伟劝她到大医院工作。雅琪有一个温馨的家，一向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。一场灾难突然降临，父母双双身亡，家产顷刻无存，虚弱的她经受不了这意外的打击，受伤昏迷后被路人送进了医院。在医院工作的季玉琳对这个不知名的姑娘给予了体贴入微的照料。大伟终于认识到自己真正爱的还是雅琪。玉琳结婚后经过一番努力，也化解了丈夫姐姐的敌意。在圣诞的夜晚，他们每个人都感受到了春的盎然生机和明丽灿烂。

舞会进行到一半的时候，门口突然出现一个男孩子。他的出现令所有的人停止了跳舞，目光全投在他的脸上。

无可否认的，他是漂亮的：挺拔的身材，浓黑的眉毛，深邃的眼睛，悬胆鼻，微微上扬的唇。

但他吸引大家注意的，不仅仅是因为他漂亮的外型，而是他特别时髦、与众不同的打扮。

他穿了套纯白色的牛仔装，发长及颈，可笑的是还戴了一副小小的耳环，金色的，亮光闪闪。

“明昆，你看门口的那个男孩简直漂亮得一塌糊涂。我从没见过男孩子穿纯白的牛仔装，还戴副耳环。我打赌他八成是刚从国外回来的。”路雅琪对她的舞伴何明昆说。她刚满二十岁，白天在一家贸易行当会计，晚上在一所专科学校念夜间部。她的外型很吸引人，长发披肩，大眼高鼻，身材健美，又很注重衣着，她每个月的薪水差不多全送给了服装公司。

“我只见过嬉痞戴耳环、挂项链，在美国那些嬉痞吸大麻烟，满脸络腮胡子，头发太长了，索性用橡皮筋扎个马尾，不男不女，倒是有三分像乞丐，七分像原始人。那些真是颓废的美国青年。”

何明昆朝门口望过去一眼。那个突然出现的男孩总不至

于是嬉痞吧！他太干净了，像他那种年纪，脸上一粒青春痘都没有，上天对他真是厚爱。像他自己，从读高中开始，每晚挤脸上的青春痘就成了例行公事之一。可恨那些痘子愈挤愈多，愈长愈大，成了他青春期最大的烦恼。

漂亮的女孩子对他敬而远之，不就是因为那些青春痘吗？路雅琪肯当他的舞伴，一方面是她没固定的男朋友，一方面是看在主人小周的面子上。

“各位。”瘦瘦黑黑的小周满脸笑容的迎向门口那个男孩，并在他肩上拍了一下，对大家说：“我向大家介绍一位远道而来的朋友，郭大伟。”

人群中稀稀落落的掌声，对郭大伟表示欢迎之意。

“各位，继续玩吧！不要因为我的出现而影响大家的情绪。”郭大伟含笑说。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，他的国语生硬极了，像是说外国话一样。

舞会继续进行，不过那些女孩子们的情绪多多少少都因为郭大伟的出现而受到影响。她们希望能和他跳支舞，或是和他谈谈话。

“明昆，我不想跳了。”音乐停下来的时候，路雅琪对何明昆说。

“你累了么？我送你回家。”

“我不累，我也不想回家。”路雅琪妩媚的笑笑，用手拢了拢她的长发，她看见郭大伟的目光停在她脸上。她是冲着他而笑的；她有把握，郭大伟会请她跳舞，甚至送她回家。

不对，她得先把何明昆搁在一边。

“我去替你拿杯果汁。”何明昆殷勤的说。路雅琪的笑容那么温柔、那么动人，笑得他的心就像霜淇淋一样，一点点

在溶化。

“我不想喝果汁。”路雅琪说。

“那么你想喝什么？”

“沙士。”路雅琪回答。“这儿没有沙士；不过我知道巷口有一家小店有卖沙士。”

“我去替你买。”

“谢了。”路雅琪不在乎的说。

打发走何明昆，路雅琪缓缓的走到长桌那儿，她拿了杯橙汁，正要用筷子夹冰块放入杯中时，一个声音说：

“可以让我来吗？”

“噢，谢谢。”路雅琪抬起脸，她接触到郭大伟那双深邃黝黑的眸子，她的心一动，漂亮的男孩子就是不同，何明昆朝她瞧上一万眼，她的心动都不动。

“要加几块冰？”郭大伟问。

“两块。”路雅琪微笑着说。郭大伟夹冰块的动作老练而优雅。

端着果汁，路雅琪走向角落里的一张椅子，郭大伟紧张地跟了去。

“等会我可以请你跳舞吗？”郭大伟礼貌的问。

“当然。”路雅琪微侧着脸，斯斯文文的吸了口果汁。

“今晚的客人除了小周，我一个都不认识。”

“现在你不是认识我了吗？我叫路雅琪。”

“路雅琪？是骆驼的骆吗？”郭大伟扬了扬眉问。骆驼的骆他念成“路”。

“不是骆驼的骆，是道路的路。”路雅琪笑着纠正郭大伟。

“对不起，我的国语说得真是糟糕。”郭大伟耸耸肩，笑

得十分孩子气。

“比起许多侨胞来，你算好多了。”

“你怎能确定我是侨胞呢？”

“难道你不是吗？”

“我是。”郭大伟依然笑着。“有一件事我想问你。”

“什么事？”

“先跳这支舞好吗？”郭大伟做了个邀舞的姿势。

路雅琪随着郭大伟走入场中，那是支慢节拍的舞，郭大伟跳得好极了，路雅琪怀疑他在国外是从事舞蹈工作的。

“你常跳舞吗？”郭大伟的手很自然的搂住路雅琪的腰间。

“为什么会问这个问题？”路雅琪仰起脸，她猜郭大伟的身高最少有一百八十公分。她喜欢高大的男孩，那使女孩有一种被保护的安全感。

“因为你的舞姿轻盈，该怎么形容？对，就像蝴蝶在花丛间飞舞一样。”

“我真有你说的那么好吗？”路雅琪笑得甜极了。“其实啊！我一年也难得跳一次舞。我想你一定跟很多女孩跳过舞？”

“不错。”郭大伟并不隐瞒。“在国外经常有家庭舞会，那些外国女孩认为跳舞不但能多认识些朋友，也是保持身材健美的良方。”

“哦！你一定有不少碧眼黄发的外国女朋友。听说她们都很热情，是不是？”

“女孩子不该热情活泼些吗？”郭大伟注视着路雅琪，她不算是个很中国化的女孩子吧！他在雪梨电视上看过典型的中国女孩子该是穿着民初的服装，轻轻柔柔的弹着古筝，凤眼低垂，未语先笑。回国三天了，他还没有遇见像那样的女

孩子。那种典型的东方女孩子，正是他要寻找的。

没想到他在这里认识了路雅琪，她不像他接触的那些外国女孩那样开放，也不像他想象中的中国女孩那样含蓄。

“热情活泼当然比忧郁冷漠好。毕竟这是二十世纪，是不是？”路雅琪分明是要别人同意她的看法。

“对了，方才你说要问我一件事，究竟是什么事呢？”郭大伟没说话，路雅琪在找话说。

“我长得很怪吗？为什么我在那儿出现都会吸引别人的目光？”

“怪？”

路雅琪不由得笑了，“在国外有人说你怪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那就对了，别人注意你是因为你的打扮与众不同。”

“我并没有打扮啊！”

“在这里——”

路雅琪望着郭大伟的那副金色小耳环说：“男孩子是不流行戴耳环的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郭大伟恍然大悟。“为什么早没有人告诉我？”

“你回来多久了？”

路雅琪问。像一个老朋友似的。

“三天。”

“那么还不算太迟。你一直住在美国吗？”

“我从没在美国住过。”

“那么——”

路雅琪的脸红了，她算自作聪明吧！

“我和妈妈一直住在澳洲雪梨，这次我回来主要是看看生病的父亲。他真惨，一病就是十多年。”

“你父亲是谁在照顾他？”

路雅琪对郭大伟感到兴趣了，他父亲卧病在床，而他却和母亲远居在澳洲？

“特别护士。”郭大伟平静的说。好像父母分居是天经地义的事似的。

“恕我问一句，你父亲和母亲离婚了吗？”

“是的。我五岁那年，父母就协议离婚。姐姐跟着父亲留在台湾，妈妈带我远去澳洲。二十年的一段漫长岁月，这儿变得对我陌生，父亲变得对我陌生。不过，对祖国的感情，对父亲的亲情，还是存在的。你知道吗？当我独自踏上国土时，我流泪了。当我握住父亲的手时，我哭了。”

“你姐姐她结婚了吗？”

路雅琪忍不住问。

“五年前她去了法国，嫁给了一个德国人。”

“噢。”路雅琪耸耸肩。她无法想象郭大伟的家庭是怎样的一个家庭？四口人分居在世界的好几个角落。

“你有许多兄弟姐妹吗？”

“我是独生女。”路雅琪回答。

“这次你打算留多久？”

“父亲希望我留久一点，我自己还没有决定。”

“你父亲得的是什么病？”

“其实不算病。是一场车祸使他变成半身不遂，听姨妈说他和妈妈离婚后心情极坏，有一天下着大雨，他喝醉了酒，驾车到阳明山，结果在半路上车子撞到了一棵大树，他就变成

了残废。”

“你父亲病了这么久，你母亲从没想过回来看看他吗？”

“妈妈有她的想法，我不了解。不过，她从不反对我和父亲通信，这次回来也是妈妈促成的。”

路雅琪望了郭大伟一眼，他的父母——套一句俗话，虽然离了婚仍然是旧情难忘吧！

她几乎忘了她今晚的舞伴何明昆，就在她抬头的时候，她看见了何明昆就站在门口，他两只手都拿着沙士瓶子，喘着气，目光在人群中搜索她。

他终于看见她了。

“路雅琪。”何明昆朝她走来。“沙士替你买回来了，两瓶够不够？巷口那家小店根本没有卖沙士，我跑到市场的杂货店才买到的，你等急了吧！”

“不急。”

路雅琪的双手搭在郭大伟的肩上，何明昆回来得不是时候，他要是够聪明的话，他就该站到一边凉快去。“你没看到我正在和郭大伟跳舞吗？他的舞跳得棒极了。”

何明昆愣住了，脸上的青春痘变得又红又大，他不懂路雅琪是怎么了？她是他今晚的舞伴，他有义务也有权利去照顾她的，她怎么突然跟这个半途杀出来的假洋人混在一块儿？

路雅琪和郭大伟继续有说有笑的跳着舞，全不把何明昆放在眼里。气得何明昆把手中的两瓶沙士重重的放在地上，就到长桌那儿倒酒喝。

“雅琪。”郭大伟望着他的舞伴，显然，他对她越来越有兴趣了；这个漂亮、好身材的女孩一定有许多男孩追求她吧！于是他微笑着问道：

“他是你的男朋友吗？我是指——正式的。”

“他是我的男朋友。”路雅琪微侧着脸，眼中含笑，她知道自己的这个表情最美，也最能令男孩动心。郭大伟不是已经喊她名字了吗？“雅琪”这个名字真不错，外国人叫起来同样顺口。

“噢，是吗？”

郭大伟的表情有点怪。

“是普通的男朋友。”路雅琪望着郭大伟。“不是你想象中的那种亲密的男朋友。我的女同事和女同学们有固定的、要好的男朋友的并不多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郭大伟睁大了眼睛，用英文问。

“时代不同了，所谓三十年风水轮流转。现在的女孩子不像从前那样吃香，男孩子自视太高，当然，差劲的除外。他们懒得花时间去追逐女孩子，更懒得花时间去培养罗曼蒂克的情调。我认识的女孩子，漂亮的不少，能干的也不少，难得有几个是常常接到男孩送的鲜花或是美丽的情书的。他们要约谁，认为只要一通电话也就够了。就拿今晚的舞会来说吧！有三分之二的女孩子是自己搭巴士来的。男孩子也认为临时凑伴儿较为省事省心。这是个忙碌的社会，美丽的恋爱已不多见，轰轰烈烈的恋爱更是少之又少。”

“哦？”

郭大伟侧着脸，凝视着路雅琪。“难道现在的女孩子都不想结婚了吗？”

“恋爱和结婚是两码子事啊！”

“不谈恋爱如何结婚？”

“等到想要结婚的时候，男女经人介绍认识，三五个月就完成大事，快的一个星期也就够啦！这种婚前的约会是为了结婚而约会，甚至是为了商讨结婚的细节而约会；要请多少客人啊！要在那家餐馆订酒席啊！要租房子还是买房子啊！要买那家厂牌的冰箱和电视机啊！要生几个孩子啊！等等诸如此类，你认为这种约会美吗？有情调吗？”

“可怕哇！”郭大伟耸耸肩，“可怕”两个字他是用英文单字说的。

“可不是！”路雅琪笑，她的英文虽然‘菜’，好在‘可怕’这个单字她还会听还会念会拚。

“你跟别人不同，我觉得你会有一份美好的爱情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路雅琪用手拢了拢头发，郭大伟是话中有话吧！

可是他就要离去了，回到雪梨他母亲的身边去，如果她爱上了他，那又将是一份怎样的爱情？

她脸上的笑容和眼中的光彩突然消失了，她心中涌上一缕她不自觉的惆怅。

“即使全人类移居到月球上去的那一天，爱仍然是美的，也仍然是需要的。”郭大伟似乎在下结论，又似乎在深思。“这两年我父亲的健康情形很不好，他变得沉默，容易流泪，爱回忆往事，他希望能再见我母亲一面，在他心目中，妈妈是最美的，也是他最爱的女人。”

“那他们为什么要离婚？”

“妈妈从不和我谈这个问题。她和父亲的个性都太强，他们离婚是出于误会和冲动吧！”

“父母失和使你感到难堪和痛苦吗？”

“我住在国外，那种感觉倒不怎么尖锐，遗憾总是有的。姐姐就不同了，父母的离婚使她痛苦，使她忧伤，我和她不断的通信，因此我了解。她在结婚前曾去雪梨看过我和妈妈。她实在是个美丽的女孩，她不但美而且有——那两个字该怎么说？”

“有气质是不是？”

“对，对，对，她的气质高贵极了。她画得一手好画，还弹得一手好琴，我希望她幸福。”

“她幸福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郭大伟摇摇头。“你一定有个很幸福的家。”

“差不多。”路雅琪笑得甜甜的。“我父母很爱我，却从不干涉我的生活。不像有的做父母的，恨不得替儿女感受、替儿女思想、替儿女选择。我有个女同学，她每次和男朋友约会，她母亲都要跟着。她每封情书，她母亲都要过目，她每通电话，她母亲都要监听。要不是她长得实在太美，那个男孩还敢追她？”

“就是因为她太美了，她母亲才对她不放心的。”

“可是她母亲的做法，使她痛苦不堪。这叫爱之反而害之。她父亲就是被她母亲逼走的。站在心理学的立场来看，父母对子女这份干涉跟过分疏忽冷淡一样有害。”

“我很幸运我母亲不是这种人。”

郭大伟笑笑说。

路雅琪正不知该如何接口时，瘦瘦黑黑的小周慌慌张张的跑过来对郭大伟说：“大伟，季小姐的电话，她像是有事要找你。”

“我去接电话，对不起啊！”郭大伟对路雅琪说。

“雅琪。”小周对失神的路雅琪说：“我来陪你跳这支舞。”

“季小姐是谁？”路雅琪心不在焉的问。

“大伟父亲的特别护士。”小周盯着路雅琪，他有预感路雅琪和郭大伟之间将有事情发生，否则大伟的离去不会令她心神不定。

“你见过她吗？”

“见过。”

“她——很美吗？”

“她是个文文静静、秀秀气气的女孩子，她照顾郭伯伯好多年了。为了郭伯伯，她不惜放弃了在大医院工作的机会。”

“那是一种很大的牺牲，是吗？”

“是的，要是没有季小姐，郭伯伯这些年会更孤单、更寂寞。”

“小周，你知道郭大伟的父母为什么要离婚吗？”

“大伟的母亲是个漂亮能干的女人，她个性好强，她忍受不了郭伯伯有外遇。”

“外遇？那么是大伟的父亲不对罗！”

“其实那只是一个误会。外面那个女孩并不是郭伯伯的情妇，而是他恩人的女儿，那时候她刚从香港到台北，举目无亲，又没有找到工作，于是郭伯伯常常去看她、接济她，别人把话传到郭伯母的耳中时，就变了质，坏就坏在那时郭伯伯正在美国出差。她在没有了解真象之前就要求离婚。”

“大伟的父亲为什么不把真象说明呢？”

“没有用，你知道，谣言是非常可怕的，加上他们当时年轻气盛，恃才而骄，谁都不肯向对方让步。”

“大伟的母亲要不是个性强，也不会这么久都不回国一

趟。小周，你和大伟很熟吗？”

“周郭两家是世交，我比大伟大上几岁，加上这几年为了生意上的关系，我跑了几次雪梨，每次都住在大伟家，他们母子待人热情极了。”

“大伟是学什么的？”

路雅琪不着痕迹的问。

“他曾在当地一所大学里主修建筑，他对非洲的舞蹈也很有研究。”

“他研究非洲的舞蹈？”

“是啊！”小周似笑非笑。“就像你现在研究他一样，是很稀松平常的事。”

“我可不是那种爱研究男孩子的女孩子啊！”路雅琪瞪了小周一眼。

“你认识我几年了，你从来没想到过要研究我，因此，你就绝不可能爱上我。郭大伟就不同了，他太漂亮，凡是女孩子都会对他动心的。”

“当然，还有他那种与众不同的气质。”

“可是何明昆的想法跟你不一样。”

“怎么个不一样法？”

“他嘴里虽没说，心里却认为郭大伟是个半洋人。”

“那是因为郭大伟的出现，浇了他一头冷水。本来他想趁今晚对你有所表示，而你却把他搁在一边。”

“小周，我们讲好的，我和何明昆的关系仅止于普通朋友和舞伴。我绝不可能爱上他。”

“你可能爱上我吗？”小周半开玩笑的问。

“谁不知道你女朋友一大把？”路雅琪停止了跳舞，用手